宣州区区级涉企收费清单(2020年)

	三一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								
序号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依据 收费范围和对象 收费标准 打								
	一、法院部门								
1	诉讼费	《诉讼费用交纳办法》(国务院令第 481 号);省物价局、省财政厅 皖价费函〔2011〕217 号	诉讼案件当事人	详见收费依据文件	区法院				
		二、自然资源部门							
2	土地复垦费		因挖损、塌陷、压占等造成 土地破坏,没有条件复垦和 复垦不符合要求的用地单 位和个人	详见收费依据文件	区自然资源部门				
3	土地闲置费	《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办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土地复垦条例》;《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财税〔2014〕77号;财政部等六部门公告 2019 年第76号;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物价局财综〔2001〕1061号; 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皖发改收费〔2019〕33号	1. 已经办理审批手续的非农业分设占用耕地,一年以上未动工建设的用地单位; 2. 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进行房地产开发,超过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开发的	1. 每平方米 5 至 10 元 2. 相当于土地使用权出 让金百分之二十以下	区自然资源部门				
4	耕地开垦费		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 地,没有条件开垦或开垦的 耕地不符合要求的单位和 个人	24-36 元/平方米;占 用永久基本农田的,按 照当地耕地开垦费标 准的 2 倍缴纳。	区自然资源部门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依据	收费范围和对象	收费标准	执收单位
5	不动产登记费	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4〕77 号; 财税〔2016〕79 号、财税〔2019〕45 号; 财税〔2019〕53 号; 财政部等六部门公告 2019 年第76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改价格规〔2016〕2559 号; 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 皖财综〔2019〕866 号	不动产登记申请人	详见收费依据文件	市区不动产登记 机构
		三、农业农村部门			
6 ▲	渔业资源增殖保 护费	国家物价局、财政部〔1992〕价费字 452 号;国家计委、财政部计价格〔1994〕400 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4〕101 号;省财政厅、省物价局、省水产局渔政〔1989〕64 号;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皖价费〔2002〕186 号	在我省管辖的江河、湖泊等水域采捕天然生长和 人工增、养殖水生动植物的单位和个人	专业捕捞按年总产值 的 4%,兼业捕捞按年 总产值的 5-8%,养殖 (种植)业按年总产值 的 1-2%,经批准的外 省单位和个人按年总 产值的 5-10%	区农业农村局
		四、水利部门			
7	水资源费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财综(2008)79号;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水利厅皖价商(2014)1号、皖价商(2015)66号;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皖发改价费(2019)622号	直接从江河、湖泊或者地 下取用水资源的单位和 个人	详见收费依据文件	区水利局
8	水土保持补偿费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财综(2014)8号;省财政厅、省物价局、省水利厅、人行合肥中心支行财综(2014)32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发改价格(2014)886号;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水利厅皖价费(2014)160号,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皖价费(2017)77号	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 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 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 其他区域开办生产建设 项目或者从事其他生产 建设活动,损坏水土保持 设施、地貌植被,不能恢 复原有水土保持功能的 单位和个人	详见收费依据文件	区水利局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依据	收费范围和对象	收费标准	执收单位						
	五、市场监管部门										
9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 费 (1) 首次注册费 (2) 变更注册费 (3) 延续注册费 (4) 临床试验申请 费(5) 医疗器械产 品注册加急费(▲ 、 微企业申请创新医 疗器械产品注册的, 免收首次注册费)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4〕101 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5〕2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改价格〔2015〕1006 号;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皖价费函〔2016〕120 号、皖价费函〔2017〕180 号、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皖发改价费函〔2020〕44 号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申请人	详见收费依据文件	国家和省食药监管部门						
10	药品注册费 (1)新药注册费(2) 仿制药注册费 (3)补充申请注册费 (4)再注册费 (5)药品注册加急费 (▲小微企业申请创新药注册的,免收新药注册费)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4)101 号;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5)2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改价格(2015)1006 号; 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皖价费函(2016)120 号、皖价费函(2017)180 号	药品注册申请人	详见收费依据文件	国家和省食药监管部门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依据	 收费范围和对象 	 收费标准	执收单位			
注:1.	责任事项		2.追责情					
_	、执收单位责任:							
1	. 执行规定的收费项目	1、收费标准、收费范围;	一、执收	单位违反收费政策规定,有	頁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价村	各、财政等部门按照		
2	. 执行收费公 示 制度 ;		职责追究责任	<u>:</u>				
3	. 按规定使用非税票据	居,收费收入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	1.擅自设立收费项目、制定或者调整收费标准的;					
4	. 执行收费统计报告制	制度,按要求报告年度收费情况;	2.不实施管理行为或者不提供服务收费的;					
5	. 其他依法应当承担的	的责任事项。	3.未按规定向社会公示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收费的;					
	、主管部门责任:		4.不使用统一规定的票据或者无票据收费的;					
1	. 贯彻国家和省政府收	文费政策;	5 . 其他)	违反收费法律法规规定的。				
2	. 督促指导执收单位排	党清单收费;	二、主管部门及其有关工作人员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由监察、审计等部					
3	3.纠正违规收费行为,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门依法追究责任。				
4	4.其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事项。							
3.	以上收费为经国家和领	省批准设立的在我省实施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						

4.标注"▲"号的收费项目,对小型微型企业免予征收。

二、政府性基金

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征收范围对象	征收标准	执收单位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水利建设基金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财综(2011) 2号;皖政(2012)5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 总局财税(2014)12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 总局财税(2016)12号	有销售收入和营业收入的企事业单位和 个体经营者。新征用(含划拨)建设用地 单位	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按其上年销售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0.6%征收。其中,银行(含信用社)按上年利息收入的 0.4%征收;保险公司按上年保费收入的 0.4%征收;各类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按上年业务收入的 0.6%征收。新征用(含划拨)建设用地 500 元/亩	区税务部门、 区自然资源部 门
1	森林植被恢复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财政部、国家林业局财综(2002)73号;省财政厅、省林业厅财综(2003)1088号; 财综(2015)2241号	勘查、开采矿藏和修建道路、水利、电力、 通讯等各项工程确需占用、征用或者临时 占用林地的用地单位	郁闭度 0.2 以上的乔木林地(含采伐迹地、火烧迹地)、竹林地、苗圃地,每平方米 12 元;灌木林地、疏林地、未成林造林地,每平方米 8 元;宜林地,每平方米 5 元;详见文件	区林业部门
			二、区税务局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国发〔1996〕37号;国办发〔2006〕43号;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122号、 财税〔2016〕12号、财税〔2016〕25号、财 税〔2016〕60号;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 地税局财综〔2016〕594号;省财政厅皖财综 〔2019〕601号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广告服务的广告媒介单位和户外广告经营单位,以及提供娱乐服务的单位和个人,详见文件	按照提供广告、娱乐服务取得的计费销售额的 3%征收	区税务部门

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征收范围对象	征收标准	执收单位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财政部财综(2010) 98 号、 财综函(2011) 5 号;省财政厅、省地税局、省教育厅财 综(2011) 34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 122 号、财税(2016) 12 号;财税(2019) 46 号	缴纳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单位和个 人	按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税额的 2% 征收	区税务部门
4▲	教育费附加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务院令第60号;国务院令第448号;国发明电(1994)2号、国发明电(1994)23号;国发(2010)3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0)103号、财税(2014)122号;财税(2016)12号、财税(2019)46号	缴纳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单位和个 人。	按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税额的 3% 征收	区税务部门
5●	水利建设基金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财综(2011) 2号;皖政(2012)54号	有销售收入和营业收入的企事业单位和 个体经营者。新征用(含划拨)建设用地 单位	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按其上年销售收入或营业收入的 0.6%征收。其中,银行(含信用社)按上年利息收入的 0.4%征收;保险公司按上年保费收入的 0.4%征收;各类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按上年业务收入的 0.6%征收。新征用(含划拨)建设用地 500 元/亩	区税务部门
6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	国务院令第 551 号、财综〔2012〕3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41 号、财综〔2012〕80 号、财综〔2013〕110 号、税总发〔2013〕146 号	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进口电器电子产品的收货人或者其代理人	按照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销售、进口电器电子产品的收货人或者其代理人进口的电器电子产品数量定征收。电视机13元/台、电冰箱12元/台、洗衣机7元/台、房间空调器7元/台、微型计算机10元/台	区税务部门

序号	项目名称	政策依据	征收范围对象	征收标准	执收单位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就业条例》;财政部财综字〔1995〕5号;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财综〔2001〕16号;省政府令第16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财税〔2015〕72号;省财政厅、省地税局、省残联财综〔2015〕203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122号、财税〔2016〕12号、财税〔2016〕12号、财税〔2017〕18号,财政部财税〔2018〕39号;财政部公告第2019年第98号	未按规定安排残疾人就划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力非企业单位	按上年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差额人数和本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之积,详见文件	区税务部门	
注:1.5	责任事项		2.追责情形			
	、执收单位责任		一、执收单位违反政府性基金政策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等部门按照职责追究责			
1.按照规定在征收场所公布政府性基金的征收文件,接受社会监督; 2.按照规定的项目、范围、标准和期限征收政府性基金; 3.征收时按照规定开具票据,不按规定开具票据的,公民、法人			监 1.违反规定设立政府性基金项目、扩大征收范围、改变征收环节、征收对象的;			
			2. 自行提高征收标准、继续收取已明令取消、停征、缓征的政府性基金项目的;			
			3. 未按规定向社会公示政府性基金项目、征收标准的;			
	组织有权拒绝缴约		4. 未按规定使用财政票据的; 5. 其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事项			

- 4. 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缴入相应级次国库,不得截留、坐支和 挪作他用;
- 5. 建立健全政府性基金的内部财务审计制度,自觉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如实提供相关资料;
- 6. 不得改变征收对象、范围、标准,不得减征、免征、缓征、停 征政府性基金;
 - 7. 其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事项。
 - 二、主管部门责任:
- 1.贯彻落实政府性基金管理政策,主动公布本部门征收的有关政府性基金征收文件;
- 2.负责对本部门政府性基金征收政策执行情况监督检查,依法纠正违法违规行为;
- 3.不得批准设立或者征收政府性基金,不得改变征收对象、范围、标准及期限,不得减征、免征、缓征、停征或撤销政府性基金;
 - 4. 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应当承担的责任事项。
- 3.标注"●"的项目为多部门征收项目。
- 4.标注"▲"号的为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型企业免征项目。

5. 其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事项。

任。

二、主管部门及其有关工作人员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由监察、审计等部门依法追究责

三、行政审批及其他权力前置服务项目收费

序号	服务事项名称	行政权力名称	委托主体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一、区教育体育局							
1	房屋安全性鉴定报告	民办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 学校设立审批	行政相对人	房屋安全性鉴定报告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	财务审计报告	民办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 学校设立审批	行政相对人	财务审计报告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3	财务清算报告	民办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 学校设立审批	行政相对人	财务清算报告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二、区民政	局					
4	财务审计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行政相对人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财务审计 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5	财务审计	慈善组织认定登记	行政相对人	慈善组织认定财务审计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三、区生态	环境局					
6	根据行业标准规范,开展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等,并出具相关评估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审批表	行政相对人	环境影响评价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四、区住房和	D城乡建设局					
7	按照行业标准规范,进行房产测 绘	商品房预售许可	行政相对人	房产测绘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8	按照行业标准规范,建筑工程施 工图审查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备案	行政相对人	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序号	服务事项名称	行政权力名称	委托主体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9	按照行业标准规范,委托建设工 程监理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行政相对人	委托建设工程监理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0	燃气经营安全评价	燃气经营许可	行政相对人	燃气安全评价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1	建筑起重机械检验验收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行政相对人	建筑起重机械检验验收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2	建筑工程(材料)质量检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行政相对人	建筑工程(材料)质量检测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五、区交通	运输局		
14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 查	公路、水运工程设计文件及变更核准	行政相对人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 查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5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 安全的技术评价	涉路施工审批	行政相对人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调施工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六、区卫生健	康委员会		
15	开展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 并出具相关报告	放射诊疗、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许可	行政相对人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 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6	放射诊疗设备性能与辐射工作场 所的检测并出具相关报告	放射诊疗、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许可	行政相对人	放射诊疗设备性能及防护检测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七、区自然资源	原和规划局		
17	省政府审批的农用地转用、征收 集体土地等土地勘测定界	省政府审批的农用地转用、征收集体土地、 具体建设项目需要占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确定的国有未利用地、农村集体土地的审 查	行政相对人	土地勘测定界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8	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划拨等 等土地勘测定界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准	行政相对人	土地勘测定界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9	采矿权申请范围核查	勘查、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行政相对人	矿区范围图测绘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0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 方案编制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	行政相对人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1	建设工程放线	建设工程放线、验线核准	行政相对人	建设工程验线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2	建设工程竣工核实技术报告编制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	行政相对人	建设工程规划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序号	服务事项名称	行政权力名称	委托主体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23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 案编报	勘查、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行政相对人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编报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八、区应急	管理局		
24	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评价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行政相对人	安全评价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5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编制	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相对人	安全设施设计编制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6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编制	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相对人	安全评价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7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 验收评价	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相对人	安全评价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8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验收评 价	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相对人	安全评价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29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	未按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 暂行规定》要求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 估或者安全评价的处罚(属于"对危险化 学品单位未按规定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 管理的处罚"子项)	行政相对人	安全评估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30	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	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相对人	安全评价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1	九、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1
31		公司企业法人(含营业单位)设立、变更、 销登记(属于"企业登记"子项)	行政相对人	设立、变更、注销验资收费	委托双方协商确定

序号	服务事项名称	行政权力名称	委托主体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32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对使用特种设备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的; 未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或者安全技术档案不符合规定要求,或者未依法设置使用登记标志、定期检验标志的; 未对其使用的特种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或者未对其使用的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进行定期校验、检修,并作出记录的; 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及时申报并接受检验的; 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锅炉水(介)质处理的; 未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的处罚(属于"对擅自从事特种设备生产经营活动和违规使用特种设备的处罚"子项)	行政相对人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	行政事业性收费,市物价局、市财政局宣价费(2017)3号
33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 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或者国家 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的;特种设备 出现故障或者发生异常情况,未对其进行全面 检查、消除事故隐患,继续使用的;特种设备 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无改造、修理价值,或者 达到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其他报废条件,未依 法履行报废义务,并办理使用登记证书注销手 续的处罚(属于"对擅自从事特种设备生产经 营活动和违规使用特种设备的处罚"子项)	行政相对人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	行政事业性收费,市物价局、市财政局宣价费(2017)3号
注:1.	责任事项		2.追责情形		
一、执收单位责任:			职责依法追究责任: 1.违反行业和资	的不正当价格行为; 规定的;	子(资质)主管部门按照

服务内容、服务质量、收费条款和争议解决方式等内容;

- 4. 按规定明码标价,如实向委托人出具合法票据;
- 5. 其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事项。
- 二、业务(资质)主管部门责任:
- 1. 建立健全公平公正的市场准入机制,培育市场,促进竞争;
- 2. 建立完善行业(资质)管理制度,督促和指导前置服务机构自觉执行价格政策,规范服务行为;
 - 3.及时查处超资质范围、出具虚假报告或证明文件等违规行为;
 - 4.加强内部监管,严禁向行政管理相对人指定或变相指定前置服务机构;
 - 5. 其他应承担的责任事项。

二、业务(资质)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由监察、审计等部门依法追究责任。

四、涉企保证金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 范围 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1	投标保证金	《中华人民共和 国招标投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 国招标投标实施 条例》	投人	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 2%。	根据招标文件具体要求执行。	招应合 5 标标 退及存制的还有不好。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依法提出 进行招标 的 门或单位。	一、执收单位责任: 1、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2、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2%收取; 3、不得挪用投标保证金; 4、应按规定返还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外)。二、有关监管部门责任: 1、制定完善管理制度,规范管理程序; 2、创新管理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法依规减少企业资金占用。 3、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应当承担的责任事项。	一、执收单位超过《条例》规定的比例收取投标保证金或者不按照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规存款证是同期保证金的的由产品。 一次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 范围 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2	履约保证金	《中华人民共和 国招标投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 国招标投标实施 条例》	中人	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根据招标文件或中标合同具体要求执行。	根据约标合利质的人。	依法提项招行的门域出目标部位。	一、执收单位责任: 1、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2、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收取。 二、有关监管部门责任: 1、制定完善管理制度,规范管理程序; 2、创新管理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依法依规减少企业资金占用。 3、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应当承担的责任事项。	一、执收单位超过《条例》规定的比例收取保证金的,由有关监管部门严肃查处,责令改正。 二、有关监管部门及其有关工作人员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 范围 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3	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供应	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 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 算金额的 2%	供应商在提交 投标文件时 照采 实产并 提交	自交发 5 内资心标供证府签 5 内公易中供证中)出个,源退(应金采订个,共中标应金标通之工市交还成商;购之工宣资心(商。(知日作公易未交的自合日作城源退成的成书起日共中中)保政同起日市交还交保	宣城市公 共资 源文 易中心	一、执收单位责任: 1、不得超标准收取投标保证金; 2、在规定的时间内退还投标保证金。 二、监管部门责任: 1、贯彻落实保证金政策,主动公布有关保证金文件; 2、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与曝光; 3、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应当承担的责任事项。	一、执收单位超标准收取投标保证金或者不按照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挪用投标保证金或者挪用投标保证金的,由有关监督管理部门严肃查处,责令改正。二、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监督管理职责中存在懒政怠政、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 范围 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4	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	《中华人民共和 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 国采购法实施条 例》 《政府采购货物 和服务招标投标 管理办法》	中(交供商标成)应	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 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由中标(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合同时提交	由据约标供完权项通公易采采定(应合利后知共中购购,成商同义书宣资心人合待交履约务面城源退根同中)行定事 市交还	宣城市公安等。	一、执收单位责任: 1、不得超标准收取履约保证金; 2、在规定的时间内退还履约保证金(法律法规规定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外)。二、监管部门责任: 1、贯彻落实保证金政策,主动公布有关保证金文件; 2、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与曝光; 3、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应当承担的责任事项。	一、执收单位超标准收取履约保证金或者不按照规定退还履约保证金或者挪用履约保证金或者挪用履约保证金的,由有关监督管理部门严肃查处,责令改正。 二、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监督管理职、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中存在懒政职守、循利职权、玩忽职守、循利职权等违法违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序	W. The eff In	JV. vita Kia kiri	收取	.17. The 1- 3/1.	征收	返还	M .W. A& 15.	to be the off	\t + 1+ + +
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范围 对象	收取标准 	程序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决若〔《关欠题发《关程金发《付令于速工暂知14发设资办社《善付知〔《范市息知〔图次干2005年的〔国于建的〔安规第印公工行》号安程付》(《艺术保》(2关在场管》2015年见)院面工见616年。 1 2 2 1 2 2 1 2 2 2 2 3 2 3 2 3 2 3 2 3	建市交水等程设域施企筑政通利工建领的工业	1.程的金克高业、一支万属同金水以单,万万个目向融度筑设建。建建2%。全点业、一支万属同金水以单,万万办合其机的市项建筑设备主、合障从的工为设种中企省运动。全域的工格,有金事,资202工方一业内承额的国制的保护。20万人自由,该20万人自由,该20万人,企业,价供出的工为及包度,有效。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为及包度。20万人自由,该位的工力。20万人自由,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20万人自由,这位的工力,这位于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这位的工力,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	1. 程具由章件实2. 水见市工程规性组路: 项程序规文织、参。	1. 工工返返地章文组 2. 路程工6年程程还方、件织高、:验个筑、:时程法规设实速水工收月市水具间序规范定施公利程合后。政利体及由规性并。 工交格。	1. 政程在资监 2. 路力会门 3. 程力会门项地保管建工项地保管高:资保。水:资保或目的证部筑程目的证部速省源障 利省源障工所工金门市:所工金门公级社部 工级社部程在资监。工工工工。。 人	一. 保保的 收社 政作欠之农 金 部、当其未民 任 行 投,工主 完美 一. 政工诉及资管保 2. 规 的 操	工工列责责 管管区《,对和,构定 主违规定的,员员,当的接行的任子, 主违规定的,员员,追 当里有的,是是是的,对和,构定 是是是是的,是是是是的,对和,构定 是是是是的,对和,构定 是是是是的,对和,构定 是是是是的,对和,构定 是是是是的,对和,构定 是是是是的,对和,构定 是是是是的,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月号	一种的动日	收取依据	收取 范围 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6	工程质量保证金	《国务院办范证人 国务院规域(2016)49号部 发住房政工程建的通过的一个人 全人,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一个人。 是是一个人。 是是一个人。 是是一个人。 是是一个人。 是是一个人。 是是一个人。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建工承人设程包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方 式预留保证金,保证金 总预留比例不得高于 工程价款结算总额包人 以银行保函替代预留 保证金的,保函金额不 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 总额的 3%。	发人承定工留保工金质程其的程金缴金位留证包在包,程,函程,量质他不质,纳的不工金人建合从款可方质采担量保得量建履,得程。与设同应中以式量用保保证预保筑约建同质承工中付预银缴保工、险方留证企保设时量包程约的 行纳证程工等式工 业证单预保	缺结包包还请在人金应内人约进如发按保给陷束人人保,接返申于会按定行无包照证承责后可提证发到还请11同照的核异人约金包任,向出金包承保后天承合内实议应定返人期承发返申人包证,、包同容,,当将还。	建设工程发包人	一、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一、政府投资项目保证 金的管理应按同级规 库集执行。 二、人预留人对保工是 金、非和承包、为用约定, 技术的,该承包会证。 一、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 范围 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7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安徽省旅游条例》	领营执和营可的行取业照经许证旅社	经营国内旅游和入境 旅游的旅行社,应当存 入质量保证金 20 万 元,经营出境旅质量行社,应当增存质证金 120 万元;能国内 旅游业务和入境工产营 业务的分社,应当增不分 质量保证金账户增个分社, 质量保证金账户增存营 出境向其质量保证。 账户增存 30 万元	旅取务之作行指设服金出行提的低金担行得经日日社定专务,许政交担于数保社旅营起内主的门质或可管依保相额。当社可个在部行旅保向旅部取度保银自业证工旅门开游证做游门得不证行	旅纳旅量日未游益机上旅理将交低向告可行门证证社旅的行门证取金行或游保起因者受关处游部保存52社,凭政出减金不游,政出,回。社者服证三侵合到罚罚行门证数%会旅省管具少,再业凭管具向保自补务金年害法行款的政应金额,公行旅理的其旅从务旅理的银证交足质之内旅权政以,管当的降并《社游部凭保行事》游部凭行	旅取社营个内国游管定开的证存保者许游理交得额于量数行行得业许工,务行部的设质金入证向可行部依的度相保额担社旅务可作应院政门银专量账足金作的政门法担不应证的保在行经证日当旅主指行门保户额,出旅管提取保低质金银	一、执收单位责任: 1. 旅行社应当在国务院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指定证金账务院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指定证金账务损害中,成为人员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一规法二或门本形或主人成事.1.人经执历.2.请务业.从费.4.投.恕的

ı⇒			收取		征收	返还			
一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范围	收取标准	程序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序号 8	收取项目 海关风险类 保证金	《中华关》《中华关》、《中华关人民,共和国条《中华关》、《中海人民,共担,和国务《中海》、《中海》、《中海》、《中海》、《中海》、《中海》、《中海》、《中海》、	范对 海加监等作依收的保	收取 收取 收取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程 办事书真有权份明关当材个相利理人面实效利或等应事料工关等担应申、的凭者材当人之作财进保当请合财证资料自提日日产行保进资料自提日日产行,提以法产和格。收交起内、审当交及、、身证海到的5对权	时 有之关通办产还1.经法的2.再海 下一应知理、手当履律;当从关 情,书事保利:人有务 人特务 形海面人财退 已关 不定	合肥海关	1. 观务、类保证的 延期 2. 次保证 2. 以别,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一、执收单位违反相关规定的,由有关部门的,由有关的财政收支违反相关。 二、海关的财政收支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有
			的担	超就总统,	利核孩子里海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	海的3.产海缴有4.退形出、关;担、关措剩其还。从保权采施余他的惯例,要被抵仍;要		3. 除法律法规另有用规则的人,3 除法律法规另有日规别别的人。 除法律法规别为有日规则是的人。 以是一个人,3 下海,一个人,3 下海,一个人,4 不是一个人,4 不是一个人,2 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范 围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9	海关税款类保证金	《国《国务《国《国《国物(24国物法第《印务订金的(《国《国例《国条《国《国《国物(124中海减》),为证》,为证》,为证》,为证》,为证》,为证》,为证》,为证》,为证》,为证》	海税中《法税及行罚条法取保关工依海》、条《政实例规的资征作据关《例关处施》收担金	税海一审补产物型照定 1.物担过高 2. 关保得的或定 3. 额务定反由则款关种价贴地税,下: 为提保可税为业,超最者的反应部的补国委类税,、、、款担列 提供金能款办务担过高海金倾当初倾贴务员保款包反归减担保标 前的额承总理提保可税关额销不裁销担院会金保征销、税等额确 行保得的;定的额承总署 保过定度金税定是的管反原货类按 货,超最 海担不担额规 金商确。额税。	办事书真有权份明关当材个相利核否当理海10内是保理人面实效利或等应事料工关等,接事总关个审否。担应申、的凭者材当人之作财进并受人担应工核接保当请合财证资料自提日日产行决担申保当作并受,提以法产和格。收交起内、审定保请的在日决担当交及、、身证海到的5对权 是。办, 定	有的面理利 1. 行的 2. 事的 3. 利缴余 4. 的在保义税税海期 5 成款下,通担退当有;当特;担被措的其情海期务义款关限个保的列海知保还事关 事定 保海施;他形关限人务保应届工证相情关当财手人法 人海 财关后 需。批内未,证当满作金关形应事产续已律 不关 产采仍 要 准,履对金自之日转手之当人、:经义 再业 、取有 退 的纳行收的担日内为续一书办权 履务 从务 权抵剩 还 担税纳取,保起完税。	合肥海关及 各隶属海关	同上	同上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范 围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10	海关案件类保证金	《中华子科民共保护》《中华子科民共保护》《中美人民共保等的。《中美人民共和国的》《中美人民共和,从民共和,从民共和,从民共和,从民共和,从民共和,从民共和,从民共和,从	海查和产理中《行罚条法取保关、知权工依海政实例规的资稽缉识管作照关处施》收担金	案知保反他征1.的护权取物2.保关标足提值为20当的不万人提的3.供政准6情金金4.总标需件识证担案收按知保反标等按护保准人供的人万于担得元民供担其不处》(号节额。经担权另供政规、担类准依产金保外。主知保证,市当保市的物任人物万10大人。关的护促、担类准依产金保为。主知保证,市当保市的物任人物万10大人。关的护促、产业、市场和组与,动识企物万货货万提值担民价万10大人。关闭,的交征等的,中权和担与,动识企物方货货万提值担民价万10大人。关闭,从市场企业,从市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大人、	海 人 的 交 由 运 金 收 据。 当 重 是 人 人 的 交 的 声 会 收 据。 当 是 保 证 量 人 保 证 金 收 据。	1. 保利置返要2. 保放之日院3. 证行务知识保证清后根。及海货工据处金有返来也在有返水处关法担关物作法。从自留个根。类人和关系,以外外外,以外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外,以	合肥海关 及各 隶属海关	同上	同上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范 围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111	海关取保候审保证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人民共和国刑事集制,《公安和事集》(公安和事集》(公安)(27号)	对《诉法定合候件私嫌符刑讼》的取审的犯疑合事 规符保条走罪人	保数1000点不要的、、处以人等金为元当证常,社案情刑及的情的人,综诉进犯会件节罚犯经况起民具合讼行罪危的、的罪济确点币体考活的嫌险性可轻嫌状定数	对采式缉应保中取纳额部批部保送审供位令私银纳保其近位金关定保收填金联印缉联犯取取私当候写保保,门后门证达人保或其部行保候法亲凭通缉的证取写通并重私存罪保保办在审明候证报负,制金被和证者向门一证审定属《知私银金保《知沖退部入嫌证候条《报责审金海责缉作通取为金个海指次金人代、收书部行。证收书盖还门诉疑金审部呈告令人的关人私《知保其的人关定性。或理有取》门交银金取》银海,讼处方的门请书被交数缉审办收书候提单,缉的交被者人关保向指纳行后保回行关回卷人方的门,取》	被取违关新者撤查候施门保通数犯保候取定期意查海当保院不判保限股后处战。 同当金财还嫌审期候但涉罪,缉扣金人诉的金属解审,们当金财还嫌审期候但涉罪,缉扣金人诉的金审期候也罪门、解更,作定部证人在未有取重立责部交人法定应有有,定止取制私退》如给被保反规候故侦行应的检作无退在未有重或 侦保措部还,	合肥海关及关	1、嫌空出名。 1、嫌空出名。 2、定保行金门截其金。 3、审共十在同定保罪共十的收定保疑,管由理用在 2、定保的证价。 2、定保的业价。 2、实际证案行为,这是有关的证价。 2、实际证的,是是有关的 2、实际证的,是是有关的,是是是一个,是是一个,是是一个,是是一个,是是一个,是是一个,是是一个,是是	办案部门违反法律 相关规定的,相应的 法律规定作出处 理,对直接负担性依 主管人员和其他依 法责任人政处的 主管责任人政处分, 放犯罪的,依法追

序号	收取项目	收取依据	收取范 围对象	收取标准	征收 程序	返还 时间	执收单位	责任事项	追责情形
12	保险代理机构和保险经纪人保证金	《中华险法》《保险管理》(《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明祖》))))))))))))))))))))))))))))))))))))	保业法构险法构险代人和经人专理机保纪机	按保险专业代理机构和保险 经纪人注册资本的 5%缴存保证金。	保理经自证日存户业保的缴存日将议件账复中卷机纪取之内款存银监其存保起保存、原印国业、应许起以式到或认形并金日金复证凭报监代保当可20行。	保机人减注条任保其以并证日中长人减注条任保其以并证日中大人减注外的以会情用自之书保化验,我即及规形保动日面监理经本证符责国的可金保 5 告。	保理和法照证储行管法人险机定专自户业机经构将户身。	保险专业代理机构、保险 经纪机构应当自取得许 民经纪机构应当自内投保 到证之是任保险专业有有数。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是是一个人。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保构未金保保处元严整证负其予元下性险、保规违金会万下的或对的责告上罚,者该主任,10大型组机机保动中正10情停许直员,1以款,分销构人员处元制,为证明,万节业可接和给万以

2020年宣州区区级涉企收费清单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收费政策以及权力清单变化情况,按照《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宣州区区级涉企收费清单的通知》(宣区政〔2014〕254号)要求,现对《宣州区区级涉企收费清单》动态调整如下: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部分主要调整情况

- (一)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皖发改价〔2019〕 622 号规定,自 2019 年 11 月 19 日起,调整地下水水资源费征收标 准。
- (二)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11 号规定,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对进入医疗器械应急审批程序并与新型冠状 病毒 (2019-nCoV)相关的防控产品,免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对 进入药品特别审批程序、治疗和预防新型冠状病毒 (2019-nCoV)感 染肺炎的药品,免征药品注册费。截止日期视疫情情况另行公告。

二、政府性基金部分主要调整情况

- (一)根据财政部公告 2019 年第 98 号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政策。
- (二)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5 号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免征文件事业建设费。
- (三)根据国务院令第551号、财综〔2012〕34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41号、财综〔2012〕80号、财综〔2013〕110号、税总发〔2013〕146号,增加区税务局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项目。

三、行政审批及其他权力前置服务项目收费

行政审批及其他权力前置服务项目收费清单中行政权力事项名 称和中介服务事项名称等依据《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 布全区公共服务清单和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目录的通知》(宣区政 办秘〔2020〕1号)进行了调整。

四、涉企保证金部分未做调整。

2020年12月22日